

# 山东省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鲁认协培字〔2023〕21号

## 关于举办机动车检验机构仪器设备的校准、 检定（验证）和确认以及期间核查 公益培训班的通知

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

2022年12月29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办公厅发布了《机动车检验机构资质认定评审补充技术要求》（以下简称“补充技术要求”），并于2023年6月1日起施行。其中“补充技术要求”中第五章要求“机动车检验机构应当依据其申请的检验检测能力范围配备满足国家标准和规范要求的检验检测仪器设备及相关标准物质；以及所承检车型对其检验检测仪器设备量程和精密度的要求。”

为帮助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及时了解和掌握仪器设备相关要求，山东省认证认可协会发挥行业技术优势，组织相

关专家,认真组织开发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仪器设备检定/校准及期间核查公益培训课,本课程通过通俗易懂的讲解,让各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明确仪器设备检定/校准证书确认,掌握仪器设备期间核查的技巧,解决工作中的重点问题和疑难问题。有需求的各机动车检验机构可自愿报名参加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参加人员

各机动车检验机构的机构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授权签字人、质量负责人、检验技术人员和仪器设备管理员等相关岗位人员。

### 二、培训内容

- 1、机动车检测仪器设备的配备和管理;
- 2、机动车检测仪器设备的检定、校准和证书的验证/确认;
- 3、机动车检测仪器设备的期间核查。

### 三、培训时间和方式

2023年5月13日全天培训。

本次培训通过“钉钉”软件线上培训,请各学员及时关注报名邮箱中的钉钉二维码,提前扫码进入。

### 四、培训费用

本次培训班为公益性培训，不收取任何费用；每个机动车检验机构可派 2-3 人参加会议。

## 五、报名方式

报名单位登录山东省认证认可协会官方网站：<http://www.sdjcrz.sd.cn/>，点击“教育培训”--“培训报名”--“正式报名”，选择“机动车检验机构仪器设备的校准、检定（验证）和确认以及期间核查公益培训班”进行注册并报名。报名时，请认真填写报名邮箱，并及时关注邮箱中钉钉二维码；报名后请联系山东省认证认可协会进行审核。

## 六、其他事项

1、各机动车检验机构收到通知后，请于 5 月 10 日前将参训人员信息按上述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以便安排培训有关事宜。

2、本次培训不颁发培训证书；

协会联系人：耿永超 郝芹

协会电话：0531-88011829、88023970

